

证券代码：870623

证券简称：凤阳矿业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本次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10 日，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

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凤阳龙泽源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的议案》议案

详情请见公司 2018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3）和《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4）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 2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 3. 办理登记手续，股东可以以信函、传真、上门等方式办理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14 日 08:30-0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1. 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凤阳县大庙镇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. 联系电话：0550—2221829； 3. 传 真：0550-2221829； 4. 电子邮箱：yfchzh@163.com； 5. 联 系 人：杨峰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, 公司统一安排餐饮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8日